

營建建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名 稱	預 算				
	正式員額 薪 資	聘僱人員 薪 資	超時工作 報 酬	津貼	獎金
業務總支出部份	3,162,000.00	23,194,000.00	167,000.00		3,544,000.00
勞務成本		20,345,000.00	15,000.00		2,544,000.00
住宅基金		20,345,000.00	15,000.00		2,544,00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62,000.00	2,849,000.00	152,000.00		1,000,000.00
住宅基金	3,162,000.00	2,849,000.00	152,000.00		1,000,000.00
資本支出部份		5,428,000.00	46,000.00		679,000.00
新市鎮開發基金		5,428,000.00	46,000.00		679,000.00
合 計	3,162,000.00	28,622,000.00	213,000.00		4,223,000.00

註：1.102年度簡易行政勞務派遣服務採購案派遣人力3人，於住宅基金勞務成本一般服務費項
2.102年度住宅業務勞務承攬案，承攬人力5人，於住宅基金勞務成本一般服務費項下支應
3.102年度輔助勞工住宅貸款撥補息管理系統維護案，承攬人力1人，於住宅基金管理及總
4.102年度辦理新市鎮開發業務勞動派遣服務案派遣人力10名，納入開發成本，預算數
5.年終獎金預算數3,966,000元，決算數3,904,922元，共69人，係依據「101年度軍公教人員
6.考績獎金預算數257,000元，決算數272,980元，共4人，係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規定

設基金
彙計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下支應，預算數1,188,000元，決算數1,129,613元。
，無預算數(經管理會同意併決算辦理)，決算數2,496,676元。
務費用一般服務費項下支應，預算數420,000元，決算數420,000元。
6,542,000元，決算數5,878,221元。
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
辦理。

營建建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決				
名 稱	正式員額 薪 資	聘僱人員 薪 資	超時工作 報 酬	津貼	獎金
業務總支出部份	2,895,720.00	22,080,671.00	109,227.00		3,526,387.00
勞務成本		19,639,295.00			2,543,096.00
住宅基金		19,639,295.00			2,543,096.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95,720.00	2,441,376.00	109,227.00		983,291.00
住宅基金	2,895,720.00	2,441,376.00	109,227.00		983,291.00
資本支出部份		5,465,946.00	73,864.00		651,515.00
新市鎮開發基金		5,465,946.00	73,864.00		651,515.00
合 計	2,895,720.00	27,546,617.00	183,091.00		4,177,902.00

設基金
彙計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